

# 何謂社會政策？

導言

壹、哪些政策？

貳、結論：研究社會政策

延伸閱讀的建議

1

## 導言

這是一本探討英國社會政策的書。社會政策的定義是「以促進社會福祉為目標的行動」(Alcock in Alcock et al., 1998, p. 7)，其他定義則常把「福利」(welfare)當作「福祉」(well-being)的同義詞。非國家單元體(non-state body)或許也有「政策」，但「社會政策」的一般定義主要是指關於公民福利方面國家的角色。這是本書將採取的用法。

然而，這樣的用法產生了兩個主要的問題：

- 1.既然公民的福利會受到公民本身以及他人的行動影響，那麼國家關於福利方面所扮演的角色又有甚麼不同？
- 2.這些行動中有哪一些會對福利產生影響？

或許，回答「何謂社會政策」這個問題的簡單方法，是列舉出涵蓋在這個標題下的各個公共政策領域。但是，上述所提到的爭議卻不能全然地被忽略。我們仍有必要稍微探討所選之政策領域中的基本原理。有鑑於此，本章將針對社會政策研究的幾個主要重點加以說明。

## 壹、哪些政策？

本書所涵蓋的政策領域就如同第五至十章的章名所示。第五、七、八章分別是社會安全、健康政策以及個人化的社會服務，其所處理的政策領域，幾乎是任何人均會將之納入社會政策的定義中。第六章是討論就業政策，將檢視政府實際上對此項支出遠低於其他社會政策範疇的議題。關於社會政策的研究，在此提出了有關政府在經濟管理與勞動市場干預的角色之重要思考概念，不但對其他社會政策領域有重要意涵，也對社會福利整體具有相當的影響。第十章的主題乃是就經濟政策的影響，以及經濟關聯性與商業考量來進行討論，談的是住宅政策。大部分的社會政策書籍與課程會透過與私部門的關聯來談住宅政策。但住宅政策的重要問題，可以延伸到自由市場在私部門中的可操作部分，以及其政策性補助的住宅如何相似於民間企業之經營。就業與住宅這兩個政策領域在社會和經濟議題中通常被合併討論。例如，社會問題的產生是與環境政策及交通政策等諸多面向相關連的。雖然環境政策並未另闢專章，但其部分的面向將會在第七章有所討論。

本書將在第九章討論教育政策，雖然社會政策通常不會探究這個主題。事實上，不論是要將教育政策涵蓋進社會政策，或是將之排除在外，都很難找到正當的理由，這也說明「社會」政策的範疇劃分過程是極為武斷的。顯然地，教育是一個在促進公共福利經費上佔有著可觀支出的領域。如果教育政策被包含在社會政策之內，那麼為何不也將休閒政策或環境政策包含在內呢？這又表示了什麼？事實上，之所以包含教育而排除休閒與環境，是基於劃分社會政策範圍的傳統性觀點，因而產生的武斷性結果。這顯然是可以被公開挑戰，讀者可以參見卡希爾(Cahill, 1994, 2002)與赫比(Huby, 1998)所提出的挑戰性論點。

本書所省略的另一個章節是犯罪防制的相關政策，這部分對於福利而言是相當重要的。決定排除此項主題是因為犯罪學(criminology)與司法正義(criminal justice)都是具有大量專業文獻的主題，通常是以獨立的課程來運作，或者被視為是社會政策課程中的選修科目。

本章的導言已經提到將社會政策視做等同於影響大眾福利的國家行動，亦即是希望能夠避免因此認為唯有國家行動才能影響或促進福利的錯誤假設。然而，還有另一個問題，是將政策本身視為是客觀涉入，卻混淆了人們支持並執行政策的動機與目的。宣稱具有「社會性」(social)政策或許可以提升福利，卻也可能是掩蓋其它事實的手段，對於人民福祉是有損害的。

一些影響甚深的社會政策研究曾提出，福利政策的頒布並非出於迎合需求的人道考量，而是對於社會動盪(social unrest)的回應。例如，畢芬與克勞渥德(Piven and Cloward, 1972, p. xiii)在談及社會安全政策時主張：「對於給予救濟(relief-giving)的理解關鍵，在於其對於更廣泛的經濟與政治秩序所提供的功能，救濟本身只是次要和支持性的制度(supportive institution)」。其他作者也從類似的觀點來分析社會政策。特別是馬克思主義者，例如歐康納(O'Connor, 1973)與高夫(Gough, 1979)，認為高度複雜的資本主義社會需要一個福利政策為基礎以助於維持秩序、消弭勞動階級的抗爭，以及保障一群具有基本健康與教育水準的勞動力。其他激進的社會政策分析則指出，社會政策除了穩固以階級為中心的統治模式之外，同時也維持了父權制度與種族的不平等(F. Williams, 1989)。

顯然，諸如此類的觀點，賦予了「福利」迥然不同的意義。促進福利的政策被解釋成社會控制的同義詞；它們是用來對抗脫序與犯罪的措施，就像治安與懲治政策(policing and penal policy)，或是用以合法化及支撐資本主義體系的措施。我們不需全盤接受這類針對公共政策的所做詮釋，才可以制定所謂的「社會政策」，或許隱含在社會控制的動機與人道動機的合併考量之下，還有其他決定性的條件。此外，許多更為極端的詮釋也並未能徹底研究各種社會政策起源的可能

- 觀點。當代有關政策制定與政策執行的研究皆認為,我們需要注意到那些可能影響到政策的混合性目的,以及其介入後所產生之結果間的複雜關係。產生的結果(outcomes)可能是政策投入(policy inputs)時的非預期效果。大部分政策皆具有漸進的特質,亦即是針對過去政策來進行逐步調整,並且修正過去政策未能盡如人意之處。因此,社會政策
- 4 不該被詮釋成福利國家在人道主義信念鼓舞下所逐步發展的結果,或是意圖操控弱勢無產階級的陰謀之非此即彼的名詞意涵。然而,駁斥這些詮釋並非意味著,個體的利他動機在政策發展過程中毫無作用,也不意味著操控以及由社會控制所驅使的行動,不會出現在政策過程中(欲對這些議題有更深入的研究,參見Clarke and Page in May, Page and Brunsdon, 2001的論文)。

以上的討論指出了在定義社會政策時,應注意的三件事項:

1. 具「社會性」定義的政策,不應該被解釋為只是以心裡所認知到的大眾福利而構思並且執行的。
2. 傳統上不被定義為社會政策的其他政策,對於福利也可能有相同、甚至更大的貢獻。
3. 公共政策應該被視為是一個整體,在其中社會政策與其他政策有著密切關連。

正因為將某些政策獨立出來特別討論有其便利之處,也因為有些社會政策的課程需要去研究特定或某個範圍內的公共政策,所以我們不該誤入陷阱,而將這些政策誤認為是政府對福利、或是某種「公眾利益」(general good)所做的主要貢獻。為了探討這類論點的意義,我們可以藉由檢視那些不被劃歸為社會政策的重要領域:外交和國防政策以及經濟政策領域,以進一步釐清對於福利或社會政策的爭論意涵。

現代民族國家的起源乃是在一既定領土內取得的專斷統治權,對於此點認知是十分重要的。任何一個不穩固的民族國家政府所關切的

核心，不外乎是保衛其疆土、爭取其他國家對其主權完整性的承認，以及維持領土內的秩序。對英國的學生而言，研究公共政策時很容易忽略這些問題的重要性。這類問題經常是新聞快報中的日常生活事務，但是我們卻很少停下來思考其與我們國家之間的關連性。英格蘭人無法理解在北愛爾蘭所發生的事，並且傾向低估某些蘇格蘭人對於權力下放議題的感受強烈程度，這可能是源自英格蘭人習於將國家的主權完整性與安全性視為理所當然。然而，不安全的民族國家，則傳統上被定義為社會政策的領域，其發展是極為有限的。

這些事實對於社會政策研究具有三層意義：

1. 社會政策支出必須與其他特定之軍事防禦性公共支出彼此角力。要反對鉅額的國防支出，不能僅提出將部分經費轉而用在社會政策更為有益這樣的論點；而是必須證明部分國防支出是不適當或不相關的，否則就必須承認，沒有了國防支出，社會政策就將會失去保障。
2. 國防支出的形式會帶來廣泛的社會效應，包括創造就業、干擾家庭生活等。讀者或許可以自問，如果重新實施為期兩年之對國家義務性的服務，對於社會生活及社會政策將會產生何種影響，藉此來思考政策間交互影響的形式。將上述影響和戰爭時動員的影響相比，這些能夠指出來的重要影響顯然都是微不足道的。
3. 雖然社會政策在與他國間的關係上沒有太大程度的影響，但也不能忽略了其對國家內部整合與協調之貢獻。也因此使得研究社會政策的學生會特別留意到戰爭對於政策的影響。所以提莫斯(Titmuss, 1958, p. 86)主張：「無論是在承平時或戰時，社會政策的目標與內容的制定至少在一定的重要程度上，取決於成功的戰爭事務管理所需的整體共同合作」。

十九與二十世紀期間，英國政府的角色演變，常被等同於福利國

家的建立過程。這樣的呈現方式乃是為了強調社會政策的發展。然而，將注意力放在英國於該段期間的經濟成長，以及政府在當時經濟上所扮演角色之間的關係，或許是更為重要的。關於這些事件，政治上有兩種明顯衝突的解釋，使我們對於社會政策與經濟政策間的關係提出了一些大致雷同的問題。

「古典經濟學家」(classical economists)的信眾主張，在十九世紀中期到二十一世紀初期那段以政府廣泛介入經濟領域最為著稱的時期，如果競爭(competition)可以不受箝制，那麼經濟活動將為公共福利帶來最大可能的貢獻。但當某些競爭是不可能或是不合邏輯時，政府干預是必要的。為了確保競爭以及防止壟斷，有些干預看似正當，但是多數仍被視為是亟欲妨礙及削弱市場經濟(market economy)的力量，並將決策核心由市場轉移到政治領域。

另一方面，受馬克思主義影響的理論家則從不同角度來解讀同一現象。他們主張隨著工業經濟的成長，資本主義的矛盾(contradictions of capitalism)也在加劇。從他們的觀點看來，政府出面干預是出自於維護而不是拆解資本主義。實施管制乃是為了防止競爭邏輯摧毀了這個制度。根據這個觀點，國家設置了保護勞動階級的干預措施，為的是防止革命以及維繫資本主義體制。這些理論家認為，晚期的資本主義社會歷經了一種「福利資本主義」(welfare capitalism)的形式，那些原本就從競爭性工業中獲利許多的人，仍舊在現今的社會中佔據了優勢地位。

上述有關政府與經濟間關係的兩種觀點，均著重於社會政策依賴於經濟政策，甚至是居於附屬(derivative)的地位。我們當下這個世代關鍵的內政議題在於：誰掌控經濟，以及因工業成就而取得的報酬該如何分配。這些問題具有下列社會政策意涵：

1. 決定福利的主要因素在於經濟。
2. 政府扮演將資源轉移到社會政策上的角色，和它在經濟方面的管理角色是密切相關的，甚至是前者依賴後者。

3. 經濟如何運作或應該如何運作的看法，將會左右社會政策。因此，理解特定的社會政策需要從它和經濟政策的關係切入。

下列是社會政策常被提起的問題，而其本質上是關於社會政策與經濟政策之間關係：

- 社會安全政策意味著重新分配嗎？
- 任何由社會政策機制造成的重新分配，如何與由其他經濟機制所引起的重新分配進行比較？例如競爭的效應、失業的衝擊、工資談判(wage bargaining)的結果？
- 社會政策，特別是社會安全政策，如何影響勞動市場？
- 公共住宅對於住宅市場有何影響？關於決定什麼樣的人該住在何種型態的住宅此一議題上，市場力量之影響力高過國家干預力量到甚麼程度？

採取一種廣泛的觀點來看社會政策之發展是很重要的，並且將之與經濟政策相連結。社會政策的支出總計達所有公共支出的三分之二。在混合型經濟(mixed economy)中，什麼樣的程度下會對公共支出的成長造成限制，而這些限制(或是相信這些限制確實存在的看法)將會對社會政策支出造成何種影響？同樣地，隨著社會政策成為一種「龐大事業」(big business)，其所浮現的就業型態(pattern of employment)，對於經濟乃至於整個政治制度又會產生何種衝擊？不同於前面討論的問題，這些乃是關於社會政策對於經濟政策之影響的問題。無論如何，決定社會政策區塊的資源多寡仍被視為由經濟政策來決定。

此外，一般認為，某些被認定為社會政策的政策領域，仍存在著界線難以釐清的問題。因此若要恰當地瞭解影響該領域的產出結果之主因，就必須考量那些未被納入傳統社會政策定義中的其他政策。

然而，我們在導言中定義社會政策時也指出，國家不是唯一可以

具有「政策」的主體，而且社會福利賴以形成的，也不是只有國家行動的部分。除了國家，我們的福利也仰賴於我們自身的行動、我們的工作機會、家庭與朋友給予的支持，以及廣泛的非國家機構(non-state institution)(如教會、慈善團體、社區組織、工會等)的活動。如同本書一樣，檢視(國家)社會政策，必須將國家支持或干預這些不同福利資源納入考量。大多數牽扯到社會政策的意識型態爭論在於，國家該不該干預作為經濟行動者的個體活動 以及影響家庭所扮演的角色或改變志願組織(voluntary organization)運作的法律架構等問題。雖然大多數這種爭論的意識型態色彩源自於不同的經濟管理觀點，但是思索政策對於社會上性別或族群分化的意涵(或者根本沒有這類政策)同樣也是重要的。

## 貳、結論：研究社會政策

社會政策有幾個研究方向，我們僅就這個領域中選定若干個感興趣的重要政策來討論，例如：

- 何謂社會安全制度(system of social security)？
- 健康服務(health service)能提供甚麼益處？
- 政府如何介入住宅市場？

想要理解社會政策，必須先回答類似這些的問題。這些問題也和其它被實行且有組織條理的服務方式等相關面向有關。因此，研究社會政策最簡單的方式，就是描述那些組成社會服務體系的政策與制度。

許多闡述社會政策制度的報告，會針對特定政策的優點與缺點來進行評論。作者依據自己的觀點，剖析實然與應然之間的關係。社會



政策的研究，如同在英國的發展，牽涉到檢視福利國家滿足人民需求的程度。確實，研究社會政策的學者，經常更進一步且直接地以對社會平等(social equality)的貢獻程度來衡量社會政策。就這層意義來說，學科之發展已鮮明地具有政治性的立場。社會政策被視為與減輕社會病態有關；從字面上的意義便可以理解它的目標；且一般是從成功達成這些目標的角度去分析社會政策的。許多社會政策書籍的作家，正是以費邊社會主義(Fabian socialism)的觀點為基礎，採取上述的立場，強調以漸進的社會變遷方式來創造一個更平等的社會。一開始很少有人挑戰這種觀點，直至一九八〇年代，當時猛然「右」傾的保守政治思維崛起，對於國家掌控諸多有關我們生活方面的權力提出更直接的質疑，並且將福利政策描繪成對於經濟實體的威脅。

第七版的主要焦點將會放在一九九七年上台的工黨政府所帶來的影響。本書將會指出其所發展的社會政策步驟中，並不包含回歸到費邊社會主義的觀點。一九八〇年代以來，保守黨的許多提議皆受到了修正，但不至於徹底改變。這樣的新工黨主義(new Labourism)是否是「新右派」(new right)思維的翻版？抑或是一條正在形成，且截然不同的第三條路(the third way)，而帶領著英國社會政策邁入迄今仍未明朗的領域？(參見Powell, 1999; Glennerster in Seldon, 2001的相關討論)。在這個階段嘗試去回答此問題或許並不適當，但討論社會政策的各種新開端將會先預留某些答案，對此我們會在最後一章討論。

社會科學家之間普遍存在著這樣的爭論：分析社會與社會制度時，能做到多大程度的價值中立(value-free)。概括地說來，當今的共識是，研究社會及從事這方面寫作的人，能夠拋開自身信念與偏見的，在程度上仍屬有限。然而，有些人認為，透過爭論與證據的相互對照，仍可達到整體社會科學的價值中立。雖然作者各自在不同面向上可能差異頗大，但仍有助於整體客觀公正知識的提升。另外有一些人認為價值觀問題無所不在，並且對於人們究竟如何能建立一套有系統的客觀知識體系，感到莫大的懷疑。社會政策的研究特別被那些撰寫政治或價值信念的作家給強烈懷疑。

社會政策研究帶有強烈的規範性偏見(normative bias), 致使它們有時候更關心的是如何對政策提出批評, 而非找出政策之所以是如此的理由。實際上, 如果某人認為政策是錯誤或無效的, 那麼理解政策何以如此是更加的重要, 特別是如果其目標是為了改變政策。而認為指出政策「錯誤」之處就已足夠的觀點, 常與下列觀點相關連, 即政策制度乃是根據於相信那些具有善良意志的人, 有責任而且亟欲導正過去因不知情而造成的錯誤。在前面段落中, 我已對這種理解政策制度的方式提出了批評。

在這個階段, 我認為英國的社會政策研究善於批評及價值判斷但卻拙於分析, 身為一位作者, 我應該表明我的立場。表明立場的作法是很重要的, 因為我相信如果作者毫不掩飾自己的價值取向, 將有助於引導學生獲得屬於自己的結論。我不應該假裝我個人在社會政策研究上的動機, 與支持用非革命式行動來追求社會平等的信念完全無關。然而, 我強烈認為唯有先瞭解社會政策是如何形成的, 方能進一步影響社會政策內容。因此, 我在本書中關注的是何謂社會政策、社會政策如何形成、如何執行, 以及關於社會政策應該如何的缺失與爭論。我認為從政治環境中理解社會政策是很重要的。這些考量使我對執政的「新工黨」抱持懷疑態度, 但也對於政府在處理各種社會政策議題時所面臨的束縛感到同情。

要理解諸多影響社會政策特質的因素, 必須仰賴幾項基礎。第一、必須留意產生社會政策所需的社會與經濟條件。這是一個難解的雞生蛋問題。政策本身會影響其所處社會的性質, 所以我們不能只看到那些在特殊社會結構與經濟局勢中所發生的各種問題, 且將政策分析視為只是為了回應這些問題。例如, 政府供給住宅可以視為是一種市場無法提供充足住宅數量的回應, 但是這也會因而改變了市場的原有性質。政策與社會之間的互動是複雜的。因此, 藉由社會學與經濟學以釐清事情如何發生是非常重要的。同時, 我們也有必要謹記這些問題的歷史面向。

再者, 社會政策的制定也必須被視為是一種政治過程。先前已強

調過，社會政策不能在未參照國家的其他作為之前而單獨進行分析。政策必須被當作政治產物來理解，並且必須注意政客、公務人員、壓力團體(pressure groups)以及選民在制定政策時所扮演的角色。某些政策在相當大的程度上，也必須被視為是其他政策的產物。以下是一個有待分析的漸進過程：某些政策創造了我們對更多政策的需求，並且製造了其他政策出現的機會，此外，政策亦可能建立了新的社會局勢，以便對日後的政治回應做準備。為了理解社會政策，顯然必須關注到政治學的研究成果。

政策研究經常被忽略的部分是政策執行的考察。任何政策對於大眾所帶來的實際影響，乃是取決於政策如何被詮釋與被施行。政策的執行過程有助於發現其自身的優缺點，而在執行結束後所獲得的經驗(基層人員與大眾)將回饋到政策過程之中，進而影響未來的政策改變。研究社會政策的學生，不僅必須對於組織理論稍加注意，還要對於行政法規有所研究，才能夠知悉這些問題。

廣泛採行社會政策的國家，其特徵之一便是具有科層化官僚體制的傾向。此類國家的組織複雜性，必然使政策執行的過程益加複雜。近來英國在社會政策上所進行的干涉，包含了新的政策輸送方式(policy delivery)之設計，其目的在於打破傳統的科層化方式，創造更富彈性的組織以及新型態的公/私部門伙伴關係(Newman, 2001)。第四章將繼續介紹一種正在發展中的論述，其內容是關於「政府」不再直接執行其政策，而是通過一種更複雜、且包含許多參與者的「管理」(governance)過程。

以上幾段敘述顯示出，社會政策研究是一個引用且涉及許多不同學科領域的主題。但究竟該鑽研這些學科領域到何種程度，這和先前討論的問題是相同的：也就是如何釐清社會政策與其他類型之公共政策間的分野，對於一門基本的應用學科來說，我們希望做到的是，可以不必涉入其他學科太深即可從中獲得所需的知識。所有社會科學領域之間的界線都是無法清楚地予以劃分的。有時候，確實有必要將人類的某部分經驗放在顯微鏡下觀察，因此必須將這部分從其他部分中

抽離出來。除此之外，社會政策研究也是學科發展中一個歷史的偶然結果，如果有關社會的研究可以重頭來過，其領域劃分必定將會截然不同。特別是社會政策研究，在某種程度上必須打破學科的分野，才能將一具體的社會活動領域分離出來。如果因為關心政策對社會的影響而必須瞭解其中一些實際的政策，那麼我們有必要接受一門涵蓋各個知識領域的學科。

「為何要研究社會政策？」這個問題其實在開始檢視何謂社會政策，以及如何研究社會政策之前，就已經有一些答案。許多需要或期待去研究社會政策的人，都涉入了政策的執行。對社會政策的「實踐者」來說，這類有關描述與分析政策，以及其相對回應制度的課程，有相當顯著的價值。對他們來說，瞭解社會政策運作方式，以及形塑這些政策的內在與外在因素，也具有同等重要性。

此學科對於協助理解與「實踐者」有關的其他機構，特別是在許多決策過程中，會倚賴或需要能讓組織之間成功合作的機構，這是很很有幫助的。必須強調的是，無一政策領域是獨立的，也就是說任一領域的政策都會影響到其他領域的政策。對各項社會政策來說更是如此，它們對於民眾的影響端視其相互聯繫的方式而定。給予病患成功的處理，必須注意到住宅以及所得維持的問題；要照顧被棄養的兒童，需倚靠保健服務人員、個人化社會服務的人員以及學校教師之間的通力合作；遊民面臨的不僅是所得維持問題，還包括了住宅問題；諸如此類的例子不勝枚舉。

總之，研究社會政策最明顯的情況，當屬各種社會服務的人員皆有必要瞭解其運作的制度，但是這還不夠。許多被吸引到社會服務界工作的人，對於這些服務都具有高度的熱忱。於是，社會政策的研究和各項政策的改進關係密切，這並不令人驚訝。許多人員非常在意自身執行的政策欠缺完善。但是，影響政策的改變本來就不是一個容易的過程，特別是對於龐大組織中相對渺小的參與者而言。為了對這方面有所貢獻，不僅需要知道不同的替代方法以，還需將之付諸實踐的熱忱，而且還要瞭解政策是如何制定及執行的。

這些社會政策研究的爭論，對那些受雇於負責發送津貼及提供服務的人，早已耳熟能詳了。然而，我說的「受雇」是指，正如先前提到的，近年來社會政策逐漸演變成，私人與志願組織參與社會政策輸送的範圍不斷地擴大。也正如我所提到的，很明顯的是，許多社會福利服務並非由政府機關來提供，反而是由家庭、鄰里與社區來提供微薄的資源。因此，這本書獻給所有冀望影響社會政策的民眾。對我們參與對所有人來說至為重要的服務機構之政策制定，必須倚賴對以下的理解：瞭解何謂社會政策、政策如何制定和執行，以及有關如何改變政策的諸多主流建議背後所隱含的意義。

## 延伸閱讀的建議

12

有關社會政策範圍界定的枯燥爭論，我們不建議有更深入的探究。然而，卡希爾(Cahill, 1994)的《新社會政策》(*The New Social Policy*)書中對傳統社會政策的分析，可以提供額外且有用的考察。

介紹社會政策重要議題的絕佳入門，就是考察有關於意識型態在社會中如何作用的各種觀點。喬治與懷汀(George and Wilding, 1994)的《福利與意識型態》(*Welfare and Ideology*)一書對此主題提供極佳的概述。布勞森(Bryson, 1992)的《福利與國家》(*Welfare and the State*)及威廉斯(Williams, 1989)的《社會政策》(*Social Policy*)會介紹意識型態的爭論，並特別強調必須將有關性別、階級與種族的議題納入考量。梅·佩吉與布勞斯登(May, Page and Brunsdon, 2001)也探討了有關社會問題與社會政策之間關係的議題。阿爾科克、爾斯金與梅(Alcock, Erskine and May)編輯的《社會政策學習指南》(*The Student's Companion to Social Policy*, 1998, 第二版預定在二〇〇三年出版)提供整個社會政策領域的概述。此三人又出版了一本有用的工具書，《布萊克威爾社會政策辭典》(*The Blackwell Dictionary of Social Policy*, 2002)。

社會政策協會有個很好網站：[www.york.ac.uk/depts/spsw/spa](http://www.york.ac.uk/depts/spsw/spa)，該網頁

提供許多有用的網路連結。另外還有一個政府網站：[www.ukonline.gov.uk](http://www.ukonline.gov.uk)，提供通往個別行政部門、局(處)、地方機關以及一些國際組織的網站路徑。

**\*網路試閱版聲明\***

1. 敝社目前對書籍翻譯品質管控日益嚴謹，每本書都至少經過四校的把關程序，本試閱版僅提供尚未上市的校稿版本，目的是為了方便讀者先睹為快。所以，此試閱版本不論是內容或排版，都與最後上市的版本，仍有某種程度的差異。
2. 讀者閱讀此試閱版本如果發現錯譯或不妥之處，歡迎讀者儘速透過電子郵件 (Email : [weber98@ms45.hinet.net](mailto:weber98@ms45.hinet.net)) 向敝社反映，以便在正式送印之前能做修正。
3. 如果讀者試閱此版本以後，對本書的內容有興趣，期盼各位讀者在本書正式上市後，踴躍購買。您的選購就是對本社最具體的支持，也得以讓敝社更加茁壯，出更多好書。

**\*版權所有，請勿做具商業屬性的運用\***

韋伯文化

International Ltd